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5158　　公司简称:华达新材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889,380.3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4,869,326.86元,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619,579,895.53元,公司历年累计滚存可供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 752,599,948.9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达新材	60515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玉兰	王楚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电话	0571-58837980	0571-58837980
电子信箱	hdnew@hdnew.cn	hdnew@hdnew.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3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属于"C3360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进入21世纪,钢铁产品作为最重要基础材料的地位未发生根本变化,纵观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史,钢铁工业的发展在经济发展中都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中国粗钢、镀锌板、彩涂板产量和消费量都是全球主力,但截止到2020年年底,中国粗钢产量和消费量占全球的比例已超过一半,而镀锌板和彩涂板的产量和消费占比还在50%以下徘徊。2020年,中国粗钢、镀锌板和彩涂板的产量占全球产量的比例分别为56.7%,44.6%和48.1%,而相对应的消费量占比分别为55%,39%和37%。镀锌板、彩涂板产消量全球占比相对粗钢产消量全球占比来说还存在一定差距。同时,中国镀锌、彩涂的消费量全球比重还处于相对比较低的状态。

"十二五"时期,我国已建成全球产业链最完整的钢铁工业体系,提供了国民经济发展所需的绝大部分钢铁材料,有效支撑了下游用钢行业和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年)》指出:钢结构建筑具有抗震性能好、施工周期短、施工现场污染小、建筑垃圾少、钢材可循环利用等优点,但我国钢结构建筑占新增城镇房屋建筑面积比例只有4%,距美、英等发达国家钢结构建筑占比超过40%还有相当差距。钢结构用钢比例将由目前占建筑用钢10%提高到25%以上。因此未来建筑用钢需求将继续保持增长。

财政部和住建部在2020年10月联合发布《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在政府采购工程中推广可循环可利用建材,高强度高耐久建材、绿色部品部件、绿色装饰装修材料、节水节能建材等绿色建材产品,积极应用装配式、智能化等新型建筑工业化建造方式,鼓励建成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到2022年,基本形成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政策措施体系和工作机制逐步完善,政府采购工程建筑品质得到提升,绿色消费和绿色发展的理念进一步增强。

"十三五"期间是中国钢铁业结构调整的关键期.转型再平衡的实质就是以市场为导向,从供给侧出发满足钢铁消费个性化、精准化要求.钢材深加工成为重要的突破口,其中对钢材表面涂镀各种有机和金属材料进行处理,提高钢材的附加值是代表性的深加工之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十四五"提质发展目标、"碳中和、碳达峰"要求、兼并重组规划下,钢铁行业将朝着提高产品质量、突破并普及更为环保的高端生产技术、提升产业集中度等方向发展。公司生产的热镀锌铝板和彩色涂层板是促进我国钢铁业结构调整的直接体现,符合未来发展方向。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多功能彩色涂层板、热镀锌铝板及其基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冷轧、热镀、彩涂完整产业链,产品规格齐全,供货及时,质量良好,是具有较强行业影响力和良好社会声誉的行业领先企业。先后获评"杭州市外贸出口领军企业"、"杭州市首批'鲲鹏计划'企业、"浙江出口名牌""中国金属板材领导品牌"。连续多年位居杭州富阳区外贸出口企业首位,其中彩色涂层板出口量连续多年居国内前列。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需求巨大。热镀锌铝板和彩色涂层板已广泛用于建筑、汽车、家电等行业产品中。在建筑领域,主要作为轻钢龙骨、建筑层面板、屋顶板、墙体面板、房屋预制构件、门窗、围护结构,用于各类工业厂房、仓库、冷藏库、办公楼、居民住宅、别墅、场馆等。其中彩色涂层板具备的装饰性、经济性,可以替代传统建筑装饰材料;在汽车工业中,主要用于汽车车体的外壳、内板、底板等;在家电和轻工业方面,主要用于各类家用电器的外壳和底板等。

公司一直专注于主业,稳步发展,是国内较早进入热镀锌铝板和彩色涂层板行业的民营企业之一。长期坚持自主创新,已掌握了产品生产的关键技术和工艺,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通过规模化生产实现对成本的良好控制;通过合理生产组织实现对不同规格产品订单的快速响应;通过精细化管理和严格的绩效考核,实现稳定的产品质量保障,具有良好的国内外客户基础。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销往华东地区及东南亚、南亚、西亚、东欧、南美等40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在建筑应用领域拥有较强行业影响力,已主持参与GB/T36023-2018《钢带连续彩色涂层工序能效评估导则》、GB/T12754-2019《彩色涂层钢板及钢带》、"品字标"《建筑用彩色涂层钢板及钢带》等6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浙江制造团体标准的编制。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内销主要销售流程为,每日根据"我的钢铁网"当天公布的热轧板基准价作为参照,结合热镀锌铝板、彩色涂层板当地的市场行情、当天的供求状况、公司库存情况、客户需求量、付款结算方式等因素,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数量,签订销售订单;之后客户预付部分定金,通常为总货款的20%;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产品通过检验后,通知客户支付剩余部分货款,收到款项后,通知客户安排交验、提货,实现对外销售收入的确认。对于部分合作时间较长且信誉较好的客户,公司根据政策经审批后,给予一定的赊销额度。

公司外销主要销售流程为,根据基板(热轧板和热镀锌铝板)当天国内、国外市场价格及加工成本确定定价基准,并综合考虑公司当天库存情况、客户需求量、付款结算方式、交货周期等因素,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数量,签订销售订单;之后客户开具信用证或者以电汇方式预付定金,通常为总货款的10%-30%;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然后运抵港口进行报关及装船。若采用FOB方式,则在产品报关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方在报关装船前需全额结清款项;若采用CIF方式,则同样在产品报关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对方在产品装船后交付提单前需全额结清款项。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为主,常规备货为辅的生产模式。提前与客户签订销售订单,根据订单确定的产品型号及交货周期,由生产部门制定按月和按周的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后组织生产。对于常用规格型号的产品,公司会根据以往销售经验及市场需求预测,提前进行适当库存储备,以快速满足部分客户的临时需求。

3、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为各种规格的热轧板,热轧板成本占到公司采购额的90%以上。辅助材料包括锌锭合金、有机涂料和各类化学制剂等。

为满足客户快速供交货的需求,公司需要提前准备原材料以供生产。对于热轧板的采购,公司采用定额采购为主,临时采购为辅模式;在采购定价方面,存在锁价(即按照市场当天现货价格结算)、后结算(即按照供应商发货当月实际平均出厂价格结算)两种方式;付款方面,公司在提货前付清全款。

在经营过程中,一方面,公司采用定额采购,与大型钢铁企业或信誉良好的贸易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提高公司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保证公司具有数量稳定、质量良好、价格优惠的原材料供应,便于公司物流的计划安排。另一方面,公司采用临时采购,可以综合考虑上下游市场行情,根据实际生产计划灵活调节采购数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221,690,222.97	2,572,983,379.64	25.21	1,740,835,4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4,718,707.35	1,965,179,327.05	2.52	939,967,200.06
营业收入	8,506,026,617.11	6,100,999,980.93	39.42	5,483,573,87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889,380.30	275,212,693.01	-46.26	191,291,76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500,611.66	259,256,779.08	-46.96	162,808,08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1,554.34	381,335,333.15	-39.30	171,125,745.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	19.80	减少12.34个百分点	2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2	0.6301	-54.10	0.64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92	0.6301	-54.10	0.648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17,958,531.40	2,378,852,467.24	2,329,733,936.57	2,179,481,68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65,045.33	110,336,999.53	37,658,471.83	-48,171,13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640,303.71	106,554,128.12	33,746,473.74	-47,440,29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23,381.98	110,515,051.69	-126,576,373.25	416,536,257.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0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	68,034,000	294,814,000	57.65	294,814,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44,000	43,524,000	8.51	43,524,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邵明祥	4,647,000	20,137,000	3.94	20,137,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邵升龙	1,992,000	8,632,000	1.69	8,632,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8,000	8,268,000	1.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000	8,125,000	1.5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冠琼	802,710	1,136,51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许荣翰	584,080	952,88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军	313,910	633,710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雨晗	323,010	449,310	0.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邵明祥、邵升龙为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邵明祥、邵升龙分别持有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70%和30%的股权,为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邵明祥持有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9.42%的财产份额;2.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杭州富阳恒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富阳聚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家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为公司及关联方的员工,实际控制人亲属等,两家合伙企业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0,602.66 万元, 同比增长 39.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88.94 万元,同比下降4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50.06 万元,同比下降 46.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5.16 万元,同比下降 39.30%。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471.87 万元,同比增长 2.5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3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 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到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军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忠于职守,积极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认真独立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审查和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2年,监事会继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2021年度主要经济指标、主要财务指标、现金流量状况进行了分析。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2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800万元。公司关联董事邵明祥、邵明霞、邵关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聘请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2年度薪酬(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同类行业、同等规模上市公司的现有水平,公司董事会确认了2021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并通过了2022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标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战略规划纲要〉的议案》。

基于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根据目前经营状况和市场环境制定了《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纲要》。纲要中涉及的公司发展目标、业务规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在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形势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可能根据需要对规划做出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审慎地行使公司、股东和董事会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等都起到了积极作用。2022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依照相关规定,秉持审慎、客观、独立地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加强内部指导和外部沟通,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预期理财利息收入)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等)。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并且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需开展外币远期结售汇业务。根据目前业务的实际规模、资金收付安排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量,预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1.5亿美元(或等值货币),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滚动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5)。

(十九)听取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报告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宣读。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信额度: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下属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成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拟向授信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8.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审议情况: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下属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成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拟向以下授信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8.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

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以下授信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0,000	具体与银行协商确定。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100,000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25,000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30,000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40,00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	40,000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0,000	
总计		385,000	-

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在该额度内,以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确保融资需求,授权公司董事长邵明祥先生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与授信机构发生一切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授权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3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主要投资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 任意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并且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背景及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使股东收益最大化,并且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闲置自有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实施主体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四)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

(五)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投资产品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六)产品期限

为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任意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七)决策程序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授权事项

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全权决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关事宜。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九)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理财产品购买的情况。

二、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动向,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相关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部审计部门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经公司对资金收支和现金流情况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并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也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实现公司现金资产保值增值。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对不超过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购买。

四、备查文件

1.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4 月22日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5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18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大桥南路19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8日

至2022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2年度薪酬(津贴)标准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暂时